

证券代码：873003

证券简称：华云神舟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华云神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华云神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记名投票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戴炳欣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刘蒙、戴松坤、卢玉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<公司章程>相关条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管理需求，拟对公司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并同步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第四条，住所由“珠海市香洲区大学路101号清华科技园4栋5层”

变更为“珠海市香洲区香洲东风里街 39 号 1 单元 203 房”。

（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上午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将下列议案提交会议审议：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<公司章程>相关条款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华云神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华云神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9 日